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整（114年度）：

-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114年召開6次會議，主要審議事項如下：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審議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確認財務報表業經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審計委員會查核後認為各項報告內容尚無不合，足以真實呈現公司財務狀況與營運成果。

2.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審議並通過本公司115年度內部稽核計畫，確認稽核範疇涵蓋主要營運及財務風險領域，並督導內稽單位依計畫執行，確保公司治理及內控機制之有效性。

3.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依《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規範，審計委員會進行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確認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國晟及許伯彥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簽證會計師，並建議董事會續任。

4. 盈餘分配及其他重大議案審議

審計委員會審議113年度盈餘分配案、章程修正案及基層員工範圍與評估內控制度案，確認各案內容符合法令與公司政策。另針對逾期應收帳款性質認定、印信管理辦法修正案及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等議案進行審議，並全數通過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 內部控制制度與法令遵循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參考2013年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COSO)發布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的整合性架構(Internal Control—Integrated Framework)，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 委員會運作與成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全年運作情形良好，所有議案均經全體委員一致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或備查。委員會依規定辦理年度自我評估，檢視職權履行情形與改進方向，以持續提升財務監督與治理效能。